中共云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委员会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社会公开稿

根据县委巡察工作安排，县委第三巡察组从2024年3月13日至6月14日对我委党委开展了为期三个月常规巡察，并于9月5日向我委反馈了巡察情况。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 一、强化主体责任，切实抓实抓好问题整改

我委党委在落实整改工作中，始终把问题整改作为当前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深挖根源，坚持问题导向不遮掩回避，落实整改到人到岗，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有效的办法、最果断的措施，不折不扣落实各项整改任务。

## （一）迅速动员部署，研究落实意见。

2024年9月5日，县委第一巡察组意见反馈会召开后，我委党委及时完成党内公开、社会公开。

9月5日，召开了巡察整改动员部署会，组织全体机关干部职工、下属单位负责人会议，安排部署巡察整改相关事宜，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

9月6日召开委党委巡察整改专题会议，研究巡察反馈意见问题整改责任和措施，形成整改方案，建立问题台账，落实党委成员领导责任，明确整改目标要求和整改时限。

2024年10月15日，召开了2024年度县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要求党委成员对照反馈的问题开展自查，主动查摆和认领涉及自身管理范围内的问题，并结合巡察反馈意见深刻剖析、对照检查，把涉及自身分管工作的巡察反馈问题说清楚、谈透彻，红脸出汗，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夯实整改责任，确保巡察反馈意见中的每一项问题都要得到彻底整改。

期间，多次召开了巡察整改推进会，听取各负责科室单位整改情况汇报，了解整改进度，研究解决在整改中存在的问题。

## （二）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

委党委成立了由党委书记、主任向桦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以及纪检监察组组长为副组长，各科室单位相关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委党委逐项逐条梳理巡察反馈意见，制定了整改方案和工作推进方案，逐项明确牵头领导、责任科室、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委党委坚持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党委会议5次研究巡察整改工作，党委书记直接部署、直接过问、直接协调、直接督办，其他班子成员自觉承担整改责任，牵头解决分管领域具体问题。各负责科室单位积极主动作为，进一步细化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工作全方位落实。

## （三）加强全程督导，以上率下推动整改。

委党委一班人既抓全局整改，又从自身改起，把自己、把职责、把工作摆进去，通过召开会议、定期通报、现场办公等方式扎实推动整改工作。党委书记严格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深入下属单位、深入现场调研、督导巡察整改，协调解决矛盾困难，多次直接督导重点问题整改落实。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通过专题研究、一线调研、现场督导等方式，推动整改任务落细落实。严格对照整改方案和问题台账，建立“一个问题、一名领导、一个科长”的责任体系，健全“一个方案、一套资料、一抓到底”的工作路径，制定整改方案17个；落实“一周一跟踪、一周一汇报、一月一调度”的工作机制，召开整改推进会议6次，会同纪检监察组加强检查督导，确保巡察整改不走样、不打折扣。

## （四）注重举一反三、标本兼治，以巡察整改推动改革、促进发展。

委党委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结合统一，既推进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又注重建章立制，共新建修订制度11项，坚持把巡察整改与“四强”党支部创建、山水公园智慧城市建设、推进环保督察、“大综合一体化”改革等紧密结合起来，统筹推进、一体落实住建领域各项工作，推动党的建设和业务工作双提升。

# 二、突出问题导向，扎实推进整改

针对巡察组反馈的“上轮巡视、巡察反馈反弹回潮的问题”“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市委、县委工作要求不深入，落地见效有差距”“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整治力度不够，执行相关规定制度不到位”“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重视不够，选人用人不规范”4个方面17个问题，逐一整改落实。

## （一）上轮巡视、巡察反馈反弹回潮的问题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责任意识。研究出台《县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云阳住建党委发〔2024〕19号），明确巡察整改任务目标、整改措施及责任人员，编制4个方面17个问题的具体方案，深入落实党委主体责任、“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纪检监察组监督责任，推动整改工作层层落实。

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建立巡察整改工作台账，以问题为导向，落实一个问题一套措施、一名责任领导、一名责任人员，多次召开党委会，适时开展“回头看”，严防问题反弹回潮，确保按要求整改清零，切实以问题整改促进全县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质量持续提升。

三是加强建章立制。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巡察整改工作，制定《中共云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委员会关于发布机关管理工作制度的通知》（云阳住建党委发〔2024〕12号），明确党委会议事规则等11项机关工作制度，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党委议事规则，规范“三重一大”事项讨论决策程序和内容。

## （二）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市委、县委工作要求不深入，落地见效有差距

**问题2：**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的重要讲话精神不深入、不全面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学习机制。严格落实《中共云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委员会关于发布机关管理工作制度的通知》（云阳住建党委发〔2024〕12号），明确学习机制、深化“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始终将理论学习摆在首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确保制度有力推进。

二是发挥党建引领，聚焦学习内容。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二十届三中全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市委、县委有关决策部署和会议精神作为日常学习教育的重点内容，丰富理论学习形式，夯实理论基础，重视学习效果。

三是抓牢规范管理，突出理论底色。在思想上高度重视理论学习中心组的重要性，已把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纳入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根据城乡建设及城市管理工作要求，明确学习重点，制定了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2024年规范化开展了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0次，并严格按照“八有”操作指南将相关学习情况报至归口管理部门。

**问题3：**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差距，意识形态工作压力传导、不够到位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狠抓责任落实。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2024年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2次，切实将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实到行动上。出台《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明确意识形态工作的分管领导为余翔同志，落实班子成员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

二是加强专题研判，筑牢思想防线。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计划，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对重大事件、重要情况、重要社情民意中的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引导，作出工作安排，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全年未出现相关安全问题。

三是加强阵地管理，深化宣传教育。建立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台账，坚决管好用好各类新闻媒体阵地，充分利用机关宣传栏、智慧路灯显示屏、公园广场公示栏等文化阵地做好意识形态宣传工作。

四是强化网络舆情监管，做好舆情防控化解。成立网络舆情积案攻坚化解专班，聚焦城市管理、住房保障、物业服务等突出问题，妥善化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长期未解决的网络舆情积案切实维护社会稳定和群众合法权益。

**问题4：**统筹推进城市建设高质量发展，服务山区库区强县富民现代化建设有差距

**整改情况：**

一是加快打造山水公园智慧城市。建立长效山水公园智慧城市建设体系。成立县城市管理委员会，推动城市治理委员会与县治理中心协同作战，设置山水公园城市建设专班，印发《云阳县加快建设山水公园智慧城市实施方案（2025—2029年）》《云阳县数字重庆赋能山水公园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年）》，有力推进山水公园智慧城市加快建设。城市公园体系不断迭代提升。环湖绿道、龙脊岭公园等城市公园加快提能升级，完成双井寨、卧龙桥、磐石城等公园提能升级，建成九龙、宝坪等观景阳台，推进白鹭原乡、龙溪公园、曙光露营谷等公园加快建设，完成水润梯城工程方案编制。数据赋能城市治理全面深入。推动城市综合管理平台有序介入县治理中心，“智慧兴云”城市运营管家基本构建，数字化改造桥、隧、车等基础设施有序开展，“耳聪目明、四通八达”的智慧城市新图景整体构建，山区库区现代化城市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是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按照“改小区、改片区、改辖区”工作思路，编制了《青龙街道6号路片区整治规划》，锚定目标、突出重点、强力攻坚，以更大力度加快推进片区更新改造，持续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加强项目管理，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进行全程监督，加强居民参与，切实提升居民满意度。在改造方案制定、施工过程监督、竣工验收等环节充分听取居民意见，保障居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推行党建引领“居委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的“1+3”模式。如稻场社区按照基层治理的要求，引导老百姓参与小区自治，通过召开居民代表大会，引导成立业主委员会，成立了“逸安”物业管理公司。居民仅需缴纳少量的物业管理费，用于小区清洁、环境维护等，居民也可以付出一定的劳动力作为等值物业管理费，同时街道和社区给予一定的资金鼓励，使稻香家园小区环境得到稳步提升。

三是提能升级城市污水管网设施。有序推进城区污水处理厂迁扩建项目，重新以云阳县第二污水厂的名义包装项目，完成了初步设计评审，已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向上争取资金支持，同步推进与南水北调集团洽谈合作事宜积极争取社会资金。同时优化资源配置，通过对体育场－卧龙桥－云师一线实施管网改造3.25公里，将体育场一线的生活污水分流至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减轻县城污水处理厂的运行负荷，避免厂前溢流问题再次发生。开展城镇污染直排整治，开展城区排水管网系统整治，完成城市排水管网新建改造共160公里，整治城区雨污错混接点位5100余处、整治问题管段内部缺陷9300余处，整治区域内污水溢流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指导乡镇开展污水直排整治，针对乡镇缺失应急管网，已请示县政府同意，交由兴云集团负责采购运输，乡镇自行安装，补足应急管网缺口；通过技改升级，凤桥污水处理一站二站已正常运行。理顺乡镇污水处理运行管理机制，将92座乡镇污水处理厂已通过授予特许经营的方式交由云发展公司，实现一个主体运营维护；强化改革赋能。印发实施《云阳县四街四镇污水治理“六位一体”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提高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

**问题5：**统筹推进建筑业转型升级有差距

**整改情况：**

一是推动建筑业转型发展。2024年我县装配式建筑应用获得市级通报表扬；装配式建筑在全县新开工建筑总面积中的占比达到45%，远超市对县的考核指标10%。项目初步设计审批环节严格落实装配式建筑实施要求。通过招商引资，引入大型装配式建材企业1家。充分利用政策，提升建筑企业资质等级128家。加强了人才队伍建设，培育优秀建筑企业家，发挥了优秀建筑企业家带头作用。

二是建立健全住房制度。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市公租房摸底清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开展公租房摸底清查专项行动，对全县5029户公租房住户进行了摸底核查，全面核实了承租人家庭人口、就业、收入现状，确认转租出借3户，对确认转租出借的3户进行了立案调查，并作出行政处罚，在规定的时限予以清退。推动县兴云集团收购黄石江来城、南溪紫金兰园、黄石平安筱筑共604套存量房作为保障性住房，争取保障性住房再贷款2.75亿元，加快推进“配租+配售”“两条腿走路”的保障房体系建设。有效化解“保交楼”突出问题，确保碧桂园溪江月、江山印等“保交楼”交付进度达到100%。

三是推动房地产行业高质量发展。召集各房开企业（在售楼盘）销售负责人，召开云阳县第七届房地产交易展示会工作部署会，助推政策落地见效。成立云阳县房地产融资协调工作专班，搭建银企沟通平台，推进房地产“白名单”项目融资进程，锦绣城、江来城入选房地产项目“白名单”，授信7.5亿元，成功办理开发贷展期5.2亿元。2024年举办房交会2次，财政购房补贴金额达到487.14万元。

**问题6：**履行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管理职责有差距，建设行业管理不够到位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建设领域审批改革。优化施工许可办理，进一步压缩办件时间，办理时限由2个工作日调整为当日办结。工程建设项目审批领域全面实现电子证照办理。进一步推行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证。优化竣工联合验收，办理时限有7个工作日缩减为4个工作日。

二是强化质量监督保障。加强专业知识和政策学习，先后组织开展平面钢筋桁架轻质混凝土免拆模楼承板技术、装配式建筑竖向构件套筒灌浆技术等培训学习，提升了质量监督员发现和解决问题能力。建章立制，完善《工程质量站长巡查制度》等13个质量监督管理制度，用制度规范监督行为。全面推进差别化管理，修订完善《云阳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差异化监管实施方案方案》，按照项目分级、监理分色、检测分类，对项目进行差异化监管。建立差异化动态监管“总账本”，监督做到家底清、项目明，高风险项目全覆盖检查共计54次，较高、中、低风险项目按照“总账本”分别抽取项目数的50%、20%、10%，突出监督重点，提高了监督效能。

三是强化重大项目质量安全监管。持续开展住宅工程重点质量常见问题防治两年行动专项检查，通过技术指导、日常监督、专项检查等方式确保专项行动达到预期效果，并按时向市住建委报送《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专项行动季报表》，实时跟进重点质量常见问题治理效果。完善《建设工程质量投诉处理制度》《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首要责任监管制度》等，进一步强化监督员的责任，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2024年9月在群益广场组织参加了“守护工程质量、共筑美好家园”的质量月现场宣传活动，对建设单位质量安全首要责任、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与处理等知识进行宣传，发放《建设工程质量小常识宣传手册》300余本，营造人人关心质量、重视质量的氛围。2025年1~2月质量问题投诉量较上年同期减少近30%。

四是强化依法规范建筑秩序。深入开展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转树”专题培训，加强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专业法律知识等培训，加大综合行政执法力度。召开法治建设专题工作会议，安排部署法治建设工作，开展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履职情况述职报告；将法治理论学习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狠抓理论学习的贯彻落实。紧围绕“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主题，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营造全民弘扬法治精神、传播法治文化的良好氛围。

**问题7：**履行物业行业管理职能不扎实，提高物业服务水平有差距

**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征收管理。已向相关小区（联建房）建设单位发送催缴通知书，建设方负责人现场签字并领取催缴通知书，书面通知建设方将收取的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交入代管账户。

二是物业备案管理规范有序。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开展物业管理区域、物业承接查验、临时管理规约、管理规约、物业服务合同备案工作，严格按照《重庆市物业管理条例》，建立物业承接查验专项整治台账，并发放限期整改通知书，实行“销号管理”，进一步规范物业管理工作，切实维护广大业主的合法权益；督促物业小区及企业完成前期物业承接查验备案工作。

三是物业服务监督管理到位。出台《云阳县物业管理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并常态化开展物业服务质量监督检查工作。已按照市住房城乡建委开发的重庆市智慧物业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开展诚信管理档案监管工作，并接受查询。召开全县物业企业专题培训会，对物业管理日常业务工作开展培训。

**问题8：**落实“除险固安”工作导向不到位，防范化解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风险有差距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安全监管，筑牢安全防线。持续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扎实开展了消防安全、节后开（复）工、“四不两直”等一系列专项检查，对全县37个在监房屋市政项目完成了五轮全覆盖检查，发现一般安全隐患435条，重大安全隐患10条，下达整改通知书38份，均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整改率100%，简易处罚25件，对6名项目经理、总监诚信计分12分，完成8个项目标准化考评。印发《关于加强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综合风险分级管控有关工作的通知》（云阳住房城乡建委发〔2024〕97号），完善了项目风险分级监管措施，通过差异化监管，突出监督重点，有效防控了施工安全生产事故。加强排水监管，对检修井等排水设施进行定期拉网式检查和不定期抽查，有序对市政雨污井、防坠网进行更新，维护检查井68套，安装更换防坠网230个。

二是加大查处力度，严控违法建设。印发《进一步明确违法建设治理工作职责分工的通知》（云阳违建治理办发（2024）21号），健全完善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机制，压实主体责任，切实维护城市管理正常秩序，巩固违法建设治理成果、构建现代违法建设治理体系；建立违法建筑举报奖励制度，鼓励公众参与监督。开展“两违”清查工作5次，完善“一栋一档”制度，动态更新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汇总表，确保逐项整改、逐项销号。

三是强化自建房安全排查，落实监管责任。推进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建立整治台账，确保存在隐患的经营性自建房整改销号。持续开展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回头看”工作，实现“动态清零、闭环管理、确保安全”。召开自建房排查整治培训会，线下在各乡镇拉横幅进行宣传，不断加强人员安全教育。完善自建房安全管理实施方案，明确产权人、使用人、部门主体责任和安全责任，规范经营性自建房用地、规划、建设和经营审批管理，构建属地管理、部门协同的安全管理机制。严控增量、削减存量，持续提升云阳县经营性自建房安全管理水平。

## （三）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整治力度不够，执行相关规定制度不到位

**问题9：**党委对党风廉政建设重视不够，履行主体责任不到位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党风党纪教育。坚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契机，开展集中性纪律教育，不断深化巩固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已印发《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要求党员干部认真学习《条例》，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已成立党纪学习工作专班、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能力。开展党组织主要负责人上廉政党课3次，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为推动住建领域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二是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推动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对班子成员开展谈心谈话5人次，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开展谈心谈话11人次，掌握干部思想动态、责任落实、廉洁从政、意识形态工作等，及时发现、提醒和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对存在严重问题的，及时向上一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报告。已制定2025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度计划、目标任务和责任清单，落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三是规范开展警示教育。2024年开展“以案四说”警示教育2次，并及时报告警示教育开展情况。

**问题10：**党委对作风建设不够重视，机关作风不够严实

**整改情况：**

一是健全闭环落实机制。制定《行政效能监察工作制度》，围绕年初目标任务和重大工作部署，督促科室、下属单位着力改进工作作风，端正服务态度，提高服务效率，优化发展环境，增强执行力，保障政令畅通，对各项重点工作进行台账管理，每月收集进度，做到责任落实、进度落实、办节时间落实。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监督管理工作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会议制度、监督检查制度、宣传教育制度、奖惩制度，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

二是严密保密工作。设立了以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职能科室为成员的保密领导小组，不断强化保密意识、严格保密责任、落实保密措施、加强保密监管。建立完善保密工作制度，加强涉密文件管理、规范涉密设备管理、加强涉密人员管理，确保严格按制度规范办事，使保密工作有据可依、有章可循。

三是提高主动发现问题意识。加快适应新形势新规则，悟深吃透新的“督查问题清单”指数评价规则。锚定目标加快问题的整改销号，必须做好每一个问题的真改实改，不断提升问题报送数量和质量，开展住建委全系统多维度收集，查找问题，积极探索具有全市共性特点的问题，每个月督促指导各科室单位上报问题进入蓄水池。2024年度，县住房和城乡建委的“八张问题清单”得分总排名全县各部门中第一。

**问题11：**原驻县住房城乡建委纪检监察组和驻规划自然资源局纪检监察组履行监督责任不到位

**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监督，狠抓落实。及时督促认领问题。县委巡察整改意见反馈后，驻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纪检监察组会同县住建委党委，对巡察反馈的具体问题，认真梳理分析，剖析深层次原因。跟踪整改进度。纪检监察组及时跟进整改落实情况，与住建委班子交流工作2次，同时实地查看1次，查阅资料、现场督促2次，督促巡察整改定期复盘，确保整改措施按计划执行，同时对整改进度和报告落实情况向上级纪委及时报告，确保整改工作得到有效监督。

二是专项督查，改进作风。实地检查、现场指导1次，对县住建委每年廉政风险排查情况开展专项检查，结合科室职责对排查的廉政风险进行检查指导。抽取2个2024年实施的重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重点对项目立项、招投标、竣工验收、资金拨付等方面进行检查。对住建委班子成员、中层干部、调研员进行全覆盖廉政谈话，并根据岗位职责、工作情况和廉政风险等情况针对性设置谈话内容。

三是以廉为绳，筑牢防线。及时对廉政档案及时更新检查，结合信访实际将信访举报形势分析研判并报告住建委党委领导。督促住建委积极筹备2025年警示教育大会，围绕本系统反面典型案例，深刻剖析违纪的主客观因素，清醒认识违纪的沉重代价，从主观上、思想上深刻查摆自身存在的差距不足，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促治。

**问题12：**工程项目建设管理责任落实有差距，部分工程项目监督管理不规范

**整改情况：**

一是规范实施内容变更。严格项目审批，规范项目立项、设计、招标等程序，确保项目合法合规。完善《云阳县住房城乡建设委员会工程建设管理办法》，依法依规开展工程投资管理、工程量增减审核、现场签证、工程款拨付等工作。

二是切实加强合同管理。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制订《云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合同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解除及争议解决等各个环节的流程和规范，确保所有合同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要求。

三是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编制完成《云阳县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重点领域实施方案（2025-2027）》、《云阳县城市地下管网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改造实施方案（2024-2028）》，对项目的申报、实施、管理作了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城市体检工作，共收到乡镇（街道）、部门改造需求467项，主要包括老旧小区改造基础及公共服务设施改造、城市危旧房改造、城市公共空间功能提升、老旧街区改造提升、地下管线综合管廊改造建设等方面。将棚户区项目收尾工作纳入城市更新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实施方案，争取相关资金支持项目开展，积极包装城中村改造项目，着力解决棚户区遗留问题。

**问题13：**督促指导财务规范管理不够到位，机关财务监督管理制度执行有差距

**整改情况：**

一是建章立制，规范管理。全面梳理现有财务管理制度，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各直下属单位已按要求重新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明确经费审批、报销流程、预算执行、资产管理等关键环节的规范要求，形成覆盖全面、权责清晰的制度框架。

二是严格执行，高效运转。建立健全监督指导机制，通过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对直下属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管。针对下属单位及重点科室实行“一对一”帮扶指导，确保制度执行有章可循。强化动态监管，启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每月随机抽取下属单位的财务凭证进行交叉核查，对发现的3类共性风险点限期整改并跟踪督办。

三是立行立改，加强学习。针对巡察反馈的违规发放疫情加班补助、利息收入未按规定缴入国库问题，我单位已第一时间完成整改，加班补助及利息收入已完成退回、上缴。开展“财务合规性大排查”，对财务凭证进行全面“回头看”，发现问题立行整改。收集归档财务培训资料，下发各单位加强学习。

**问题14：**落实固定资产监督管理责任不到位，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

**整改情况：**

一是落实管理责任，常态化开展资产清查。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及时修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后续固定资产处置将严格按照流程审批。细化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要求，明确资产管理员岗位职责，建立“谁使用、谁保管、谁负责”的责任链条。建立动态监管机制。每季度开展资产抽检，每年组织全面盘点，发现问题即时整改，实现资产动态化、精准化管理。

二是严格工作流程，规范化进行资产处置。严格落实相关文件精神，明确资产报废、调拨、捐赠等处置标准，规范资产处置全流程。强化过程监督，建立处置的资产“回头看”制度，重点核查审批手续完整性、评估程序合规性、处置收益入账情况。

## （三）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重视不够，选人用人不规范

**问题15：**党委执行民主集中制有差距

**整改情况：**

一是提高班子成员规范议事意识和能力。将“三重一大”等党委重要议事规则纳入党委会或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多次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巡察整改、机关管理制度和专题研究巡察整改及加强议事规则学习，确保党委重大事项符合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不断提高工作透明度

二是健全“党委议事规则”制度。按照上级各项规章制度和县委、县政府相关要求，制定《中共云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委员会关于发布机关管理工作制度的通知》（云阳住建党委发〔2024〕12号），将党委议事规则制度化，并及时公示，促进党委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高效化。

三是规范会议记录等档案资料。落实专人做好党委会会议记录、党委扩大会、职工会议记录，完整、客观、实事求是地记载会议情况，反映会议全部内容和全过程。制定机关管理工作制度，明确闭落实，“第一议题”学习等11项机关工作制度，规范党委会、党委扩大会、职工学习会等会议记录。

**问题16：**统筹谋划系统党建工作不力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召开2024年度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11位支部书记现场述职，赛马比拼，推动基层各级党支部书记种好“党建责任田”。出台《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明确分管领导余翔同志定期对非公党建联盟进行联系指导，推动非公企业党建提质增效。

二是督促落实党组织生活。召开支部书记工作会，指导各党支部主题党日做到会前有方案、学习有记录、开会有发言、学习有成效，完善全套学习资料。对机关支部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督查，保证党员的经常性教育能够持之有效的进行，确保取得实际成效。

三是规范组织生活会的开展。制定2024年度组织生活会方案，各党组织按照方案按时开展组织生活会，各党支部书记以身作则，带头揭短亮丑，带头接受监督，党员干部之间要实事求是，找准问题、抓住要害，对问题不回避不遮掩，用事例、带辣味的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开好组织生活会。

**问题17：**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制度不够严格

一是加强中层干部队伍建设。突出政治标准，着力选拔使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全面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干部。落实“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好干部标准，着力选拔胜任岗位需求、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实绩突出的干部。同时我委加快选拔任用步伐，优先配齐关键岗位干部，确保工作有序开展。加强年轻干部的培养和储备，完善干部梯队建设，为中层干部队伍注入新鲜血液。

二是规范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坚持问题导向，对照《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的要求，把好选人用人关。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对选拔任用工作集体研究、讨论和决策。认真贯彻《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严格按程序、按规矩办事，强化动态监督，实行干部选拔任用全程记录，做到公平、公正、公开。突出抓好动议酝酿、民主推荐、组织考察、讨论决定、任前公示等重要环节，做到组织严密，程序合法，纪律严肃，“凡提四必”，坚决防止“带病提拔”“带病上岗”，切实提升干部选拔任用的公信力和科学性。

三是严格落实政企分离要求。坚持落实政企分离要求，企业与住房城乡建委已彻底分离脱钩。严格按照“三攻坚一盘活”的有关规定和权限对事业编专技人员担任企业负责人的有关事项进行规范，及时招录相应专业技术人员充实质量监督队伍。

# 三、坚持标本兼治，完善整改长效机制

我们将继续把巡察整改作为严肃政治任务和重大政治责任，坚持思想不松、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持续抓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坚决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委、县委要求落到实处，不断推动住建工作取得新的更大发展。

##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站位，持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

坚持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扎实抓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中央、市委、县委各项决策部署，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在紧贴实际、狠抓实效上下功夫

## （二）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持续深化巡察整改落实。

坚持按责落实，进一步深入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紧盯巡察整改任务，逐项对账验收销号。坚持问题导向，继续采取清单管理、挂图作战的方式抓整改，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彻底不放过。坚持举一反三，针对巡察反馈问题，抓好共性问题整治，持续从制度机制层面抓整改，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形成管根本、管长远的制度体系。坚持全程监督，建立健全常态化督促检查机制，确保巡察反馈问题改到位、改彻底。

## （三）进一步从严管党治党，持续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坚持从严示范带动，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规范和改进党委工作。坚持从严选人用人，加强中层骨干建设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完善担当作为的激励机制。坚持从严规范党建工作，按“四强”党支部创建，指导督促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在提高党内组织生活质量水平上持续用力。坚持从严正风肃纪，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深化“以案四说”，抓好“以案四改”，深入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落实。

## （四）进一步深化以巡促建，持续推动住建事业发展。

以党建统领“885”工作机制为抓手，始终把做好巡察整改作为改进工作、改善作风、改变面貌的重要契机，自觉以巡察整改促改革、促发展、促稳定，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坚持对标对表，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城市管理工作重要论述，按照县委加快建设“一地三区两城”现代化新云阳的工作部署，统筹生产、生活、生态、安全需要，聚焦宜居宜业宜游功能定位，不断提升城市吸引力、竞争力、辐射力，建设“山水生态美、公园颜值高、智慧赋能足、产业形态优、城市治理好”的宜居宜业宜游山水公园智慧城市，真正把巡察整改成效体现到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上！